

证券代码：600172

证券简称：黄河旋风

编号：临 2024-029

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业绩亏损，由于公司截至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-7.85 亿元，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5.74 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7.98 亿元，本年度业绩亏损。由于公司截至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-7.85 亿元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二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况，综合考虑行业现状、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监事会在审查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情况后认为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